

中山市南区街道红十字会

2023年度审计报告

审计截止日：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目 录

- 一、审计报告
- 二、审计资料
 1. 2023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
 2. 2023年度业务活动表
 3. 2023年度现金流量表
 4. 财务报表附注





中山市永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ZHONGSHAN YONGXI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 LTD.

电话 (Tel): (0760) 88928286
(0760) 88810216
传真 (Tel): (0760) 88928287

审计报告

永信报审字(2024)W-074号

中山市南区街道红十字会: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山市南区街道红十字会(以下简称“贵单位”)的财务报表,包括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业务活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单位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业务活动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单位,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单位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单位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并保持了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所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得出结论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贵单位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山市永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广东·中山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告日期:二〇二四年四月十八日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中山市南区街道红十字会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 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 1	8,508,016.80	7,562,052.58
短期投资			
应收款项			
预付账款			
存 货	五. 2		6,288.50
待摊费用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8,508,016.80	7,568,341.08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债权投资			
长期投资合计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价			
减：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净值			
在建工程			
文物文化资产			
固定资产清理			
固定资产合计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			
受托代理资产：			
受托代理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资产总计		8,508,016.80	7,568,341.08



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中山市南区街道红十字会

单位: 人民币元

负债和净资产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应付款项			
应付工资			
应交税金			
预收账款			
预提费用			
预计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长期应付款			
其他长期负债			
长期负债合计			
受托代理负债:			
受托代理负债			
负债合计			
净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产	五. 3	8,508,016.80	7,568,341.08
限定性净资产			
净资产合计		8,508,016.80	7,568,341.08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8,508,016.80	7,568,341.08



业 务 活 动 表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中山市南区街道红十字会

项 目	附 注	本 年 金 额		上 年 金 额	
		非 限 定 性	限 定 性	非 限 定 性	限 定 性
一、收 入					
其中：捐赠收入	五. 4	1,555,197.80			
会费收入	五. 4	60.00			
提供服务收入					
商品销售收入					
政府补助收入					
投资收益					
其他收入	五. 4	70,482.51			
		<u>1,625,740.31</u>			
收入合计					
二、费 用					
(一) 业务活动成本	五. 5	683,064.59			
(二) 管理费用	五. 6	3,000.00			
(三) 筹资费用					
(四) 其他费用					
		<u>686,064.59</u>			
费用合计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四、净资产变动额					
		<u>939,675.72</u>			
五、其他转入					
五、综合净资产变动额					
		<u>939,675.72</u>			



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中山市南区街道红十字会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 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1,555,197.80	
收取会费收到的现金		60.00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70,482.51	
现金流入小计		1,625,740.31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676,764.09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支付的现金		3,000.00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0	
现金流出小计		679,776.09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5,964.2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45,964.2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62,052.5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508,016.80	



财务报表附注

一、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中山市南区街道红十字会

注册地址：广东省中山市南区城南二路1号

法定代表人：叶远珍

本单位取得经中共中山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批准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3442000785789346H。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单位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权责发生制编制财务报表，执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相关规定。

三、遵循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声明

本单位编制的2023年度财务报表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单位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单位主要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

1、会计制度

执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2、会计期间

以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资产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其后如果发生减值，则按规定计提减值准备。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会计年度内涉及的外币业务时，应当将有关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记账。除另有规定外，所有与外币业务有关的账户，应当采用业务发生时的汇率。当汇率波动较小时，也可以采用业务发生当期期初的汇率进行折算。

各种外币账户的外币余额，期末时应当按照期末汇率折合为记账本位币。按照期末汇率折合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账面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汇兑损益计入当期费用。但是，属于在借款费用应予资本化的期间内发生的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应当予以资本化，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6、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将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视为现金等价物。

7、短期投资



短期投资是指能够随时变现并且持有时间不准备超过1年(含1年)的投资,包括股票、债券投资等。

短期投资在取得时应当按照投资成本计量。短期投资取得时的投资成本按以下方法确定:

以现金购入的短期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全部价款,包括税金、手续费等相关税费作为其投资成本。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应当作为应收款项单独核算,不构成短期投资成本。

短期投资的利息或现金股利应当于实际收到时冲减投资的账面价值,但在购买时已计入应收款项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息除外。

在期末,应当对短期投资是否发生了减值进行检查。如果短期投资的市价低于其账面价值,应当按照市价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短期投资跌价准备,确认短期投资跌价损失并计入当期费用。如果短期投资的市价高于其账面价值,应当在该短期投资期初已计提跌价准备的范围内转回市价高于账面价值的差额,冲减当期费用。

处置短期投资时,应当将实际取得价款与短期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

8、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日常业务活动过程中发生的各项应收未收债权,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

应收款项应当按照实际发生额入账,并按照往来单位或个人等设置明细账,进行明细核算。

期末,应当分析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对预计可能产生的坏账损失计提坏账准备,确认坏账损失并计入当期费用。

9、预付账款

预付账款是指预付给商品供应单位或者服务提供单位的款项。应当按照实际发生额入账,并按照往来单位或个人等设置明细账,进行明细核算。

10、存货核算方法

存货是指在日常业务活动过程中持有以备出售或捐赠的,或者为了出售或捐赠仍处在生产过程中的,或者将在生产、提供服务或日常管理过程中耗用的材料、物资、商品等。

存货在取得时,应当以其实际成本入账。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其中,采购成本一般包括实际支付的采购价款、相关税费、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以及其他可直接归属于存货采购的费用。加工成本包括直接人工以及按照合理方法分配的与存货加工有关的间接费用。其他成本是指除采购成本、加工成本以外的,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存货在发出时,应当根据实际情况采用个别计价法、先进先出法、或者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存货应当定期进行清查盘点,每年至少盘点一次。对于发生的盘盈、盘亏以及变质、毁损等存货,应当及时查明原因,并根据民间非营利组织的管理权限,经理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批准后,在期末结账前处理完毕。对于盘盈的存货,应当按照其公允价值入账,并确认为当期收入;对于盘亏或者毁损的存货,应先扣除残料价值、可以收回的保险赔偿和过失人的赔偿等,将净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期末,应当对存货是否发生了减值进行检查。如果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应当按照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确认存货跌价损失并计入当期费用。如果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应当在该存货期初已计提跌价准备的范围内转回可变现净值高于账面价值的差额,冲减当期费用。

11、长期投资

长期投资是指除短期投资以外的投资,包括长期股权投资和长期债权投资等。

长期债权投资在取得时,应当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按以下方法确定:

以现金购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全部价款,包括税金、手续费等相关费用,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应当作为应收款项单独核算,不构成初始投资成本。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应当将实际取得价款与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损益。

长期债权投资在取得时，应当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按以下方法确定：

以现金购入的长期债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全部价款，包括税金、手续费等相关费用，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应当作为应收款项单独核算，不构成初始投资成本。

长期债权投资应当按照票面价值与票面利率按期计算确认利息收入。长期债券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债券面值之间的差额，应当在债券存续期间，按照直线法，于确认相关债券利息收入时予以摊销。

持有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民间非营利组织，可转换公司债券在购买以及转换为股份之前，应当按一般债券投资进行处理。当民间非营利组织行使转换权利，将其持有的债券投资转换为股份时，应当按其账面价值减去收到的现金后的余额，作为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处置长期债权投资时，应当将实际取得价款与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损益。

12、固定资产计价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的有形资产：

- (1) 为行政管理、提供服务、生产商品或者出租目的而持有的；
- (2) 预计使用年限超过1年；
- (3) 单位价值较高。

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投资方投入的固定资产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进行初始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单位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投资方投入的固定资产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进行初始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单位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预计净残值率%
办公设备	5年	20.00%	
电子设备	3年	33.33%	

资产负债表日对固定资产逐项进行检查，如果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其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则按照其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可回收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则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13、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为开展业务活动、出租给他人、或为管理目的而持有的、没有实物形态的、非货币性长期资产，包括专利权、非专利技术、商标权、著作权、土地使用权等。

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合同没有规定受益年限，法律也没有规定有效年限的，摊销期不应超过10年。

期末对无形资产进行全面检查，如发现由于技术陈旧、市价大幅下跌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该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转回。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计提。

单位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符合下列各项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从技术上来讲，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未来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时，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计量。

14、负债

负债是指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预期会导致含有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力的资源流出民间非营利组织。负债应当按其流动性分为流动负债、长期负债和受托代理负债等。

流动负债是指将在1年内(含1年)偿还的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款项、应付工资、应交税金、预收账款、预提费用和预计负债等。

(1) 短期借款是指向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等借入的期限在1年以下(含1年)的各种借款。

(2) 应付款项是指在日常业务活动过程中发生的各项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和其他应付款等应付未付款项。

(3) 应付工资是指应付未付的员工工资。

(4) 应交税金是指应交未交的各种税费。

(5) 预收账款是指向服务和商品购买单位预收的各种款项。

(6) 预提费用是指预先提取的已经发生但尚未支付的费用，如预提的租金、保险费、借款利息等。

(7) 预计负债是指对因或有事项所产生的现时义务而确认的负债。

长期负债是指偿还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负债，包括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和其他长期负债。

(1) 长期借款是指向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等借入的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种借款。

(2) 长期应付款主要是指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发生的应付租赁款。

(3) 其他长期负债是指除长期借款和长期应付款外的长期负债。

受托代理负债是指因从事受托代理业务、接受受托代理资产而产生的负债。受托代理负债应当按照相对应的受托代理资产的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15、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是指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导致本期净资产增加的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力的流入，收入应当按照其来源分为捐赠收入、会费收入、提供服务收入、政府补助收入、投资收益、商品销售收入等主要业务活动收入和其他收入等。

(1) 捐赠收入是指接受其他单位或者个人捐赠所取得的收入。

(2) 会费收入是指根据章程等的规定向会员收取的会费收入。

(3) 提供服务收入是指根据章程等的规定向其服务对象提供服务取得的收入，包括学费收入、医疗费收入、培训收入等。

(4) 政府补助收入是指接受政府拨款或者政府机构给予的补助而取得的收入。

(5) 商品销售收入是指销售商品(如出版物、药品等)等所形成的收入。

(6) 投资收益是指因对外投资取得的投资净损益。

(7) 其他收入是指除上述主要业务活动收入以外的其他收入，如固定资产处置净收入、无形资产处置净收入等。

对于各项收入应当按是否存在限定区分为非限定性收入和限定性收入进行核算。如果资产提供者对资产的使用设置了时间限制或者(和)用途限制，则所确认的相关收入为限定性收入；除此之外的其他所有收入，为非限定性收入。



在确认收入时，应当区分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和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

(a) 交换交易是指按照等价交换原则所从事的交易，即当某一主体取得资产、获得服务或者解除债务时，需要向交易对方支付等值或者大致等值的现金，如果提供等值或者大致等值的货物、服务等交易。如按照等价交换原则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均属于交换交易。对于因交换交易所形成的商品销售收入，应当在下列条件同时满足时予以确认：

- (1) 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 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
- (3)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民间非营利组织；
- (4) 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b) 非交换交易是指除交换交易之外的交易。在非交换交易中，某一主体取得资产、获得服务或者解除债务时，不必向交易对方支付等值或者大致等值的现金，或者提供等值或者大致等值的货物、服务等；或者某一主体在对外提供货物、服务等时，没有收到等值或者大致等值的现金、货物等。如捐赠、政府补助等属于非交换交易。

对于因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应当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交换相关的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力的资源能够流入民间非营利组织并为其所控制，或者相关的债务能够得到解除；
- (2) 交换能够引起净资产的增加；
-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一般情况下，对于无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应当在捐赠或政府补助收到时确认收入；对于附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应当在取得捐赠资产或政府补助资产控制权时确认收入，但当民间非营利组织存在需要偿还全部或部分捐赠资产（或者政府补助资产）或者相应金额的现时义务时，应当根据需要偿还的金额同时确认一项负债和费用。

16、费用

费用是指为开展业务活动所发生的、导致本期净资产减少的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力的流出。费用应当按照其功能分为业务活动成本、管理费用、筹资费用和其他费用等。应当在实际发生时按其发生额计入当期费用。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外币	本位币	外币	本位币
库存现金（人民币）				
银行存款（人民币）		8,508,016.80		7,562,052.58
其他货币资金				
合 计		8,508,016.80		7,562,052.58

2、存货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南区慈善超市			6,288.50	
合 计			6,288.50	

3、净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限定性净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产	8,508,016.80	7,568,341.08
合 计	8,508,016.80	7,568,341.08

4、收入

项 目	本年度		上年度	
	非限定性	限定性	非限定性	限定性
捐赠收入	1,555,197.80	-	-	-
会费收入	60.00	-	-	-
提供服务收入	-	-	-	-
商品销售收入	-	-	-	-
政府补助收入	-	-	-	-
投资收益	-	-	-	-
其他收入	70,482.51	-	-	-
合 计	1,625,740.31	-	-	-

5、业务活动成本

项 目	本年度		上年度	
	非限定性	限定性	非限定性	限定性
马岭经联社道路建设	190,975.00			
医疗救助	170,443.00			
捐赠支出	143,416.59			
长者饭堂	77,418.00			
慰问支出	70,800.00			
颐老院升级改造	30,000.00			
会员费	12.00			
合 计	683,064.59	-	-	-

6、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度		上年度	
	非限定性	限定性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审计费	3,000.00			
合 计	3,000.00	-	-	-

六、公益事业（慈善活动）收支及管理情况

1、接受捐赠情况

项 目	现金	非现金	合计数
一、来自境内的捐赠：			
1. 境内自然人的捐赠	263,250.96		263,250.96
2. 境内法人或其他组织的捐赠	98,105.10		98,105.10
3. 市红十字会定向返还	1,193,841.74		1,193,841.74
二、来自境外的捐赠：			



1. 境外自然人的捐赠		
2. 境外法人或其他组织的捐赠		
3. 境外其他基金会的捐赠		
合 计	1,555,197.80	1,555,197.80

2、大额捐赠收入情况

捐赠单位	捐赠金额	捐赠方式
市红十字会定向返还	1,193,841.74	现金
中山合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0,000.00	现金
中山市中正包装印刷有限公司	5,000.00	现金
广东大自然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3,000.00	现金
合 计	1,261,841.74	

3、重大公益慈善项目支付明细情况

项 目	支出金额	占公益支出比例
马岭经联社道路建设	190,975.00	27.96%
医疗救助	170,443.00	24.95%
捐赠支出	143,416.59	21.00%
长者饭堂	77,418.00	11.33%
慰问支出	70,800.00	10.37%
颐老院升级改造	30,000.00	4.39%
合 计	683,052.59	100.00%

七、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注册地	与本单位关系
叶远珍	广东省中山市	负责人

(二) 关联方交易：无

(三) 关联方往来账户余额：无

八、或有事项

截止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无需予以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九、承诺事项

截止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无需予以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重大资产减值情况

截止报告日，本单位不存在重大资产减值情况。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截止报告日，本单位无需予以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截止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无需予以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三、财务报告之批准

本财务报告业经本单位理事会批准报出。

编制单位：中山市南区街道红十字会

